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于 2024 年 3 月 8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胡海华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徐高彦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徐高彦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合法，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经验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和独立性要求。

我们同意提名徐高彦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候选人，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徐高彦女士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

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亚星客车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亚星客车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4）。

特此公告。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四日